

## 傳道書(五)盡人的本分

神造人是照著神形像和樣式造的，有神的屬性，也得神的恩寵，能到神面前與神相交，從祂得豐盛的恩典，並活出神的命定。但因著罪，使神與人隔絕，人要到神面前，必須藉著獻祭和其它條規，人也不能直接感受到在神裡面的豐盛。失去對永恆的感知，只能活在當下，盡自己當盡的本分。只要把目光拘限在今生的事，不要多想生前和身後的事，或許可以暫時忘卻因著虛空所帶來的煩惱與恐懼。

### 一. 人在神面前〔傳道書 5:1-7〕

所羅門親身經歷神兩次顯現，他認識神的屬性和作為。但所羅門並不是到大衛的帳幕朝見神，而是到基遍的邱壇向神獻祭(王上 3:4)，他看重儀式甚於神的同在。

1. **謹慎腳步**：到神面前要存敬畏的心，謹慎行事，因為神是聖潔的，輕慢不得。當神彰顯祂的同在，就當遵照神的法則，以免干犯神的聖潔(撒下 6:6-7)。
  - a. 神的殿：就是神的居所，過去是會幕，後來所羅門為神建殿。到神面前必須藉著獻祭和禮物，先為自己贖罪，才能朝見神(來 5:1-3; 7:27)。
  - b. 進前聽：向神求問，明白祂的旨意，並且順從。神看重人聽從祂的話，勝於獻祭的禮儀。聽命勝於獻祭，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(撒上 15:22)。
  - c. 愚昧人獻祭：愚昧人不敬畏神，輕忽神的命令，行的不好，因此所獻的，神不悅納，如該隱(創 4:5)，甚至喪命，如亞倫的兩個兒子(利 10:1-2)。
2. **不可多言**：人在神面前要安靜，要知道祂是神(詩 46:10)，並且尊崇祂，聽從祂的話，不是向神說不停。人若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祂就是完全人(雅 3:2)。
  - a. 謹慎說話：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，表示不經思考，有口無心，或冒失起誓，以致得罪神(利 5:4)。心急發言表示被激動，說了急躁話(詩 106:33)。
  - b. 言語寡少：神在天上鑑察地上所有的事，人要存敬畏的心，多聽神說話，順從祂的旨意，不要隨自己的意思，或用許多重覆的話禱告(太 6:7)。
  - c. 事多言多：人在白日若事務繁多，容易做夢，顯出內心的不安息。人若言語多說了，就顯出愚昧。要保持謙卑的態度，多聽神的話，並且順從。
3. **言而有信**：神是真實的，人都是虛謊的(羅 3:4)，要謹慎不可在言語上得罪神。
  - a. 向神許願：人向神許願，就是約束自己，必要按口中說的話行(民 30:2)。當人因敬畏神而約束自己不食言，就漸漸脫離虛謊，成為像神一樣信實。
  - b. 以口犯罪：向神許願卻不償還，就是欺哄神，亞拿尼亞和撒非喇因欺哄聖靈而被擊殺(徒 5:1-11)。人不要說話而惹神發怒，敗壞手中的工作。
4. **神的真實**：神是無所不在，祂的眼目隨時都在鑑察，祂也藉著異象、異夢，甚至謎語，對人說話。若向神存敬畏的心，就會從祂領受話語和信息。
  - a. 多夢多言：離開了神，一切都是虛空。再多的異夢和言語，若不是從神來的，就都成了虛幻。但若這夢和言語是從神來的，就帶下豐盛的祝福。
  - b. 單敬畏神：敬畏神的人遵行神的旨意，不向神提出質疑，而是歡喜領受，凡事討神的喜悅。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，耶和華側耳而聽(瑪 3:16)。

## 二. 神供應萬有〔傳道書 5:8-12〕

人生在世，追求今生的事，有許多事是自己不能掌控的，一切都在神手中。神是創造的主，祂供應受造物一切的需要，並且祂鑑察一切，審判一切。若順著神的法則行事，就會在世蒙福；若逆著神的法則，不僅陷在罪中，也落在虛空中。

1. **神的鑒察**：所羅門以智慧治國，但不能做到完全公平和公義，仍有不義的事發生(傳 3:16)。人生來有罪，不能做到公義和公平，只有神才是全然的公義和聖潔，因此，祂責備人的時候顯為公義，判斷人的時候顯為清正(詩 51:4)。
  - a. 不要詫異：看到不義，不要詫異，也不要心懷不平，或心生嫉妒(詩 37:1)。要知道一切所發生的事都不是偶然，都是神所允許的。從人的角度來看是不可思議(耶 4:9-10)，但神所行的，都是公平和公義的(羅 3:4)。
  - b. 神的鑑察：神的眼目無處不在，惡人善人祂都鑑察(箴 15:3)，祂也遍察全地(代下 16:9)，受造之物在創造主的面前，都是赤露敞開的(來 4:13)。
  - c. 更高的主：這世上有居高位的，但所有的權柄都是從神來的(羅 13:1)，祂使人高升，使人降卑。祂被稱為至高者，在人的國中掌權(但 4:17)。
2. **大地蒙福**：神造天地。天，是耶和華的天；地，祂卻給了世人(詩 115:16)。神樂意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人；如神使雨雪從天降下，賜福大地(賽 55:10)。
  - a. 地的益處：神造地，給人安身立命。洪水過後，神不再咒詛地，而是讓農作生長週期穩定，循環不斷，使地生出五穀和各樣的出產(創 8:21-22)。
  - b. 田地供應：君王有權柄來治理、經營，規劃他的國土(代下 26:10)。製造農業收穫，經濟效益，國防功能，使國強盛，人民富足，為王效命。
3. **人心不滿**：神造人，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裡(傳 3:11)，所以人有永恆的觀念。當人離開神，心裡就有無限的空洞和不滿足，只有在神裡面才能得到滿足。
  - a. 貪愛銀子：所羅門善於經營，使國家富強，銀子多如石頭(王上 10:21-27)。「不可貪戀」是十誡之一(出 20:17)。貪財是萬惡之根，引誘人離開真道，想要發財，就陷在迷惑，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(提前 6:9-10)。
  - b. 貪愛豐富：神賜的福使人富足，並不加上憂慮(箴 10:22)。人若貪愛豐富，就不因得利益知足，有了還想要更多，不會因所得著的感到滿足。
  - c. 得失之間：貨物增添，吃的人也增添。意思是所得增加，開銷也增加，他不能從所得的得著益處。就如有漏洞的袋子，裝填多少，漏的也多少。
  - d. 不過眼看：地上的財富只能眼看，卻不能存留到永遠。如財主蓋更大的倉房收藏他的所有，他卻不能享用(路 12:16-21)，一切都要歸於無有。
4. **神定作息**：神創造天地六天，第七天就安息了。神把工作和安息的福分賜給祂的百姓，叫他們六日要做工，第七天要守安息(出 20:8-11)。所羅門的上行之詩也提到安息的重要：惟有耶和華所親愛的，必叫他安然睡覺(詩 127:2)。
  - a. 勞碌知足：神使人在勞碌中享福，並知足常樂。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(提前 6:6)；一個義人所有的雖少，強過許多惡人的富餘(詩 37:16)。
  - b. 富足有禍：富足的人倚靠自己，卻不倚靠神，他們必為今生地上的財富思慮煩惱，不得睡覺。下到陰間，在陰間不得安息(路 16:19-25)。

### 三. 終歸於無有〔傳道書 5:13-17〕

所羅門一生努力治國，創建偉大的事業，累積無數的產業，但這些在他離世時，一點都不能帶去。他空空地來，也空空地去，辛苦所做的一切究竟還是一場空。當人離開神，失去滿足的喜樂和永遠的福樂，今世勞苦愁煩，來世沒有盼望。

1. **錢財的迷惑**：所羅門用智慧經營管理，積累無數的財富。但這些世上的財富都會朽壞，終將歸於無有；只有在天上的財寶，才能存到永遠(太 6:19-21)。
  - a. 一大禍患：人在世上追求財富，以為財富可以買到世上任何東西，然而卻不能買贖生命(詩 49:6-9)，最終卻成為牽絆，成為網羅，把人蒙蔽。
  - b. 積財害己：人若賺了全世界，失去了生命，是沒有益處(太 16:26)。當人擁有許多錢財，以致割捨不下，錯失進天國，得永生的機會(太 19:21-22)。
  - c. 財富消滅：許多突然的災難，使財富都成了無有，如死亡(路 12:19-20)，戰亂(創 14:12)，或突然來的災害，都會使所有的消失無形，甚至喪命。
  - d. 一無所有：當人沒有兒子，他的一切都要歸別人(創 15:2)。即使有兒子繼承，若沒有神賜福，一切都歸於無有。神賜福給亞伯拉罕，不僅應許要賜他產業，並且使他的後裔極其繁多，並且承受他的產業(創 17:3-8)。
2. **今生的得失**：人生在世，都有所得，但最終所得的要歸於哪裡？無人知道。用人的智慧思索觀察人生，發現今生所擁有的，生不帶來，死不帶去。無論在世貧窮、富貴，羞辱、榮耀，結局都是一樣，沒有增添，也沒有減少。
  - a. 赤身來與去：當約伯從巨富變為一無所有，就體會他赤身出母胎，也必赤身歸回(伯 1:21)。探索人生的意義，就會想到人從何而來，往何處去。
  - b. 今生的成就：人生在世，勞碌得來的一切，在他離世的時候，分毫不能帶去。因為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什麼去(提前 6:7)。
3. **結果一場空**：人所能掌握的只有今生的事，他來的情形怎樣，身後的事如何，是不能掌握的。而今生也極其短暫，他一生所勞碌的，最終都是一場空。
  - a. 來去都一樣：人來的情形如何，去的情形也如何；人是出於塵土，也要歸於塵土；人的靈是從神來的，也要歸回到神那裡(傳 3:21; 12:7)。
  - b. 也是大禍患：就是人既存在，卻要歸於無有。當人思索到人生的意義，活著的價值，虛空的感覺便湧上來，對他來講，就是一宗大禍患。
  - c. 為風而勞碌：傳道者把虛空的事看似捕風〔靈〕(傳 4:4, 16)。叫人活的乃是靈(約 6:63)，屬肉體不能體會屬靈的事，就不能明白活著有何益處。
4. **今生的思慮**：當人遠離神，不將生命主權交給神，就會生出許多煩惱。雖然不缺吃喝，生命氣息還在，心中充滿思慮煩惱，以致身體也不能得著安舒。
  - a. 黑暗吃喝：神賜人享受吃喝，讓身體慾望得到滿足，這本是神所賜的福。但若離開神〔光〕，就落在黑暗裡，就不能享受自由、豐盛，和榮耀。
  - b. 多有煩惱：沒有了神，就失去在神裡面的喜樂和平安，所做的每一件事，都是咒詛，不得安息。無論是心思、意念，和情感，都不能舒暢快樂。
  - c. 病患嘔氣：傳道者用盡智慧思索，卻得不著在神裡面的喜樂，甚至患病嘔氣，不得安息。因為喜樂的心乃是良藥，憂傷的靈，使骨枯乾(箴 17:22)。

#### 四. 神使人喜樂〔傳道書 5:18-20〕

神造人，要賜福〔喜樂〕給他們，祂並不甘心人受苦，使人憂愁(哀 3:33)。神要向人施展祂的慈愛，只有與神連接，才能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，時刻滿足喜樂。

1. **吃喝的樂趣**：神造人，給人有七情六慾，也有工作的技巧與能力。若能妥善運用神所賜的恩典，就能使他們在世的年日飲食飽足，滿心喜樂(徒 14:17)。
  - a. 為善為美：人有追求真、善、美的本能。當人經歷神，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祂是美善(詩 34:8)。所羅門嘗過神的恩典，知道在神裡面的美與善。
  - b. 終生吃喝：神賜人活的每一天都可以充滿歡樂，藉著吃喝、工作、休息，都能喜樂滿足。因神創造萬物，並供應人吃喝(創 1:29; 詩 104:14-15)。
  - c. 享受勞碌：神讓人享受勞碌的益處，叫人趁著還活著的時候，就要努力做工，日光之下盡力做他該做的事，因為在陰間沒有工作(傳 9:10)。
  - d. 所得的分：人受造，神讓人享受工作和休息(詩 104:23)，並賜人工作的能力和技巧。得貨財的力量是神給的(申 8:18)，使人從工作所得享福。
2. **資財的享受**：人生在世，可以享受地上的財富，但不要忘記神的恩賜，並要積財寶在天上，妥善運用地上的錢財，好為將來預備永存的帳幕(路 16:9)。
  - a. 資財豐富：神要賜人更豐盛的生命，因神本是豐盛之主。神使人得資財，叫人有行善的力量(箴 3:27)，以自己的有餘，補別人的不足(林後 8:14)。
  - b. 任意取用：神將亞當安置在伊甸園中，讓他隨意吃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(創 2:16)。人在勞碌中所得的資財，使他得以吃用，任意取自己的分。
  - c. 樂在工作：創造時聖父聖子享受創造的工(箴 8:30-31)；父做事直到如今，子也做事(約 5:17)。人是造著神的形像造的，也當像神一樣，樂在工作。
  - d. 神的恩賜：一切所有都是神所賜的，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神那裡來的(雅 1:17)，所以要歡欣領受，並要感謝，歸榮耀與神。
3. **不多想未來**：傳道者思索人生的意義，得著一個結論，就是不要多想未來，活在當下，掌握現今的生活，每一刻都是神所賜的恩典和祝福，要好好享受。
  - a. 不多想自己：人一生的年日有限，不要把眼目定睛在自己的身上，不被自己的情緒和感覺影響。聖徒活著不為自己，而是為主而活(林後 5:15)，像祂一樣不求自己的喜悅，而是求別人的喜悅(羅 15:1-3)，必能得神喜悅。
  - b. 神應他的心：神應允他，使他喜樂。神要賜福〔喜樂〕給人。神的子民若照著神的旨意，遵行神的律法，在他一生的年日，必然蒙福(申 28:1-14)。

#### 結論

人生在世，不要多想自己一生的年日，只要盡自己的本分，活在當下，盡情享受活著的每一時刻。但人受造，本有與生俱來的永恆概念，是揮之不去的。當生命到了盡頭，總要面對當何去何從？活著的意義究竟為何？所做的一切有何價值？這些都超越自己所能理解，所能掌控的，在人看來都是無解的奧秘，但在神裡面卻有所有的答案。對於曾經嘗過主恩滋味的人而言，就可以體會耶穌所應許的：「今生得著百倍，來世必得永生(可 10:30)」，現今就能活出在地如在天的生活。